

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

休閒事業管理系學生畢業門檻審核委員會設置辦法

102.11.07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2.11.28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民生學群群務會議通過

105.08.16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5.09.01 105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變更校名

105.10.05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7.09.18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變更系名

第一條 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（以下簡稱本校）休閒事業管理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依據本校「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」第十條規定籌組本系「學生畢業門檻審查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。

第二條 本委員會依據本系「學生核心能力與畢業門檻」及「學生畢業門檻作業要點」之規定審核學生畢業門檻通過情形。

第三條 本委員會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委員擔任，共同推舉一位召集人負責召開學生畢業門檻相關審查會議。

第四條 本委員會職掌如下：

一、學生畢業門檻或畢業條件之檢核工作。

二、修訂學生畢業門檻的條件。

三、其他相關學生畢業門檻的事項。

第五條 本委員會於每年上、下學期各辦理一次學生畢業門檻之檢核工作，並於限期內將檢核結果送教務處備查。

第六條 本設置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